

迟迟没给父亲写点文字,不是不想,而是不敢触动,唯恐笔力不够,写不出父亲的博大和厚重而怠慢了父亲。

张仁臣,是父亲的官名。

父亲在家排行老三,村上的老辈们都管父亲叫“三娃”。

大伯早年被“抓壮丁”,惨遭日寇枪杀;憨厚、老实的二伯厮守着田地劳作一生,临终都不曾走出过村落,都不知火车是个啥样。

父亲出身很苦。祖父、祖母都是地地道道的庄稼人。为了生计,父亲小小年纪就帮祖父推着独轮车,逢集赶到镇上卖饸饹。

父亲虽只上过“私塾”,却写得一手好毛笔字,打得一手的好算盘。

父亲很顾家。迫于生计,十四岁就从山西老家到西安“熬相

公”,省吃俭用,贴补家用。

祖父活着时常说,俺屋三截木梢,就挑出三娃这一个“栋梁”。

“父慈子孝”的孝悌观,父亲很崇尚,并认为这是做人、做事的根本;“世上只有骨肉亲”,兄弟弟恭的说法,父亲不认同,父亲的见解是——不是亲的,更要当成亲的,才是人性最光辉的爱。

父亲不仅顺从、尊敬、养老送终了祖父、祖母,还为二伯的婚姻家庭煞费了苦心。

四十年代初,由于家境贫寒,已近“而立”之年的二伯仍是“光棍”一条。有一年,河南闹饥荒,失去前夫的二伯母领着一双儿女逃荒到了山西,一路乞讨栖身于俺村一座破庙。经好心人撮合,与二伯拜堂成了亲。为能让二伯、伯母好好过日子,减轻家中一下子添丁加口的生活困窘,尚未

成家的父亲,毅然决然把当时只有六七岁的堂兄带到西安,向对待亲儿一样,上学、找工作、娶媳妇,全都是父亲一手操劳。

在伯母、堂兄眼里,父亲如恩人;而在父亲心中,这是他应尽的本分。

父亲

文/张岩

父亲一生谨慎小心,言语不多,是个善良、憨厚、淳朴的老实人。

50年代初,父亲在驷马市北头开了家客店,公私合营后,背上了个“小业主”成分。在当时的年

代里,有这样的经历,不叫污点也是一块阴影,至少是让父亲更加言行谨慎的一道无影无形的警示。“文革”中父亲被“剃过头”、“游过街”,谨小慎微,忍辱负重的处世观,才使得父亲免遭更多的磨难。

父亲退休前,一直在旅社工作。营业员、服务班、锅炉房都待过,干什么像什么,干哪行精哪行;他待人和气,与人为善,勤恳敬业,任劳任怨,从不做任何出格的事,在单位内外留下了良好的口碑。

喝故乡水长大的父亲,心里总眷恋着养育他成长的那片土地,那些乡党。

六十年代末,村上成立文艺宣传队,演出没有舞台幕布。父亲与村上在西安工作的多位同乡,共同为村上捐赠了一套舞台

幕布。

七十年代那会儿,西安的住宿较为紧张。面对隔三差五就会有登门求助的乡党,父亲总是跑前跑后,热心给予帮助。尤其对那些来西安治病,家境又差的乡党,为让他们节省点开支,父亲总是把他们接到家里住。

父亲每次探亲回乡,都会买上两斤“水晶饼”,分包成小包后,挨门送给左邻右舍的老人们;农忙时,也常会到地头与乡亲们一起劳动,一道拉家常。

父亲去世时,还没过六十岁。

虽然,父亲的名字和故事随着岁月的逝去,早已淡出了他人的视野,可在我的心中,他却如山般幻化为我一生的背影,这背影厚重而挺拔,朦胧而久远……

万家灯火

文/陈琦

每天吃完晚饭,我与老公在小区里散步,是一件非常惬意的事。我们总是慢慢地走着,有一搭无一搭地说着话,这个时候,我喜欢观察家家户户的窗户。

窗帘的颜色、式样各不相同,透出来的灯光也不一样。于是,我会猜测窗帘后面该是怎样的一户人家。

雪白的窗帘与白色的灯光很显眼,我想,这一定是个喜欢安静、喜欢干净的人家,女主人也是那种有洁癖的人,他们的家里也一定是一尘不染。

红红的窗帘使得透出的灯光也别样红,在北斗星的映衬下更加夺目。那应该是一个新婚家庭,小两口说不定正沉醉在新婚的甜蜜中,正畅想着美好的未来。

色彩艳丽带有蕾丝花边的窗帘透出的是明亮的灯光,给人一种田园的感觉。那一定是个浪漫之家,女主人也一定是热爱生活的人。我想她会是那种穿着打扮很时尚,工作中喜欢挑战的人。

暖暖的、淡淡的花纹透出的是柔柔的灯光。这与我家的窗帘很相像,可能主人与我的年龄差不多,也是那种拿着工资、与世无争、悠闲自在地享受美满生活的一家人。

颜色深深的窗帘,挡住了房间里所有的灯光。从外面看上去是黑黑的。这是怎样的一户人家呢?有什么秘密怕别人知道,还是惧怕月亮和星星的光芒?一定是那种独来独往,不善于结交朋友,性格孤僻的一家人。

我边走边想,小区里有几百户人家我不得而知,但从没发现有颜色式样相同的窗帘,就好比每个窗帘背后的人家也都有着不同的生活一样。大家白天为生活忙碌,晚上回到家中,在这温馨的港湾里,享受着属于自己的生活。孩子们在灯下苦读,一定是熄灯最晚的那扇窗,老人们正坐在电视机前看他们喜欢的节目,年轻人也许正在上网。

一个窗帘一个世界,说不尽的油盐酱醋,道不完的酸甜苦辣。小小窗帘的背后,点亮的是万家灯火,讲述的是人生百态。

龙袍上的补丁

文/李新刚

做皇帝的,能节俭到汉文帝这份上,几乎可以说是绝无仅有。

北宋文学家吴昊《五总志》上有这样的记载:汉文帝刘恒以“履不借以视朝”。草鞋最早的名字叫“履”。由于草鞋材料以草与麻为主,非常经济,且取之无尽,用之不竭,平民百姓都能自备,汉代称之为“不借”。在汉文帝时,已经有了布鞋,草鞋已经沦为贫民的穿着,而汉文帝刘恒以“履不借以视朝”,就是说 he 穿着草鞋上殿办公,做了节俭的表率。

不仅是草鞋,就连他的龙袍,也叫“绋衣”,绋在当时就是一种很粗糙的色彩暗淡的丝绸。就是这样的龙袍,也一穿多年,旧了,也让皇后给他补一补,再穿。汉文帝自己穿粗布衣服不说,后宫也是朴素服饰。当时,贵夫人们长衣拖地是很时髦的,而他为了节约布料,即使给自己最宠幸的夫人,也不准衣服长得下摆拖到地上。宫里的帐幕、帷子全没刺绣、不带花边。

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记载:文帝“即位二十三年宫室苑囿狗马服御无所增益”。宫室就是宫殿建筑,苑囿就是皇家园林以及供皇室打猎游玩的场所,狗马即供皇帝娱乐使用的动物、设施等,服御即为皇帝服务的服饰车辆仪仗等。这些都是皇帝们讲排场、显威严、享乐游玩必不可少,皇帝们都十分重视。然而文帝当皇帝二十三年,居然没有盖宫殿,没有修园林,没有增添车辆仪仗,甚至连狗马都没有增添。

他还能关心百姓的疾苦,刚当皇帝不久,就下令:由国家供养八十岁以上的老人,每月都要发给他们米、肉和酒;对九十岁以上的老人,还要再发一些麻布、绸缎和丝棉,让他们做衣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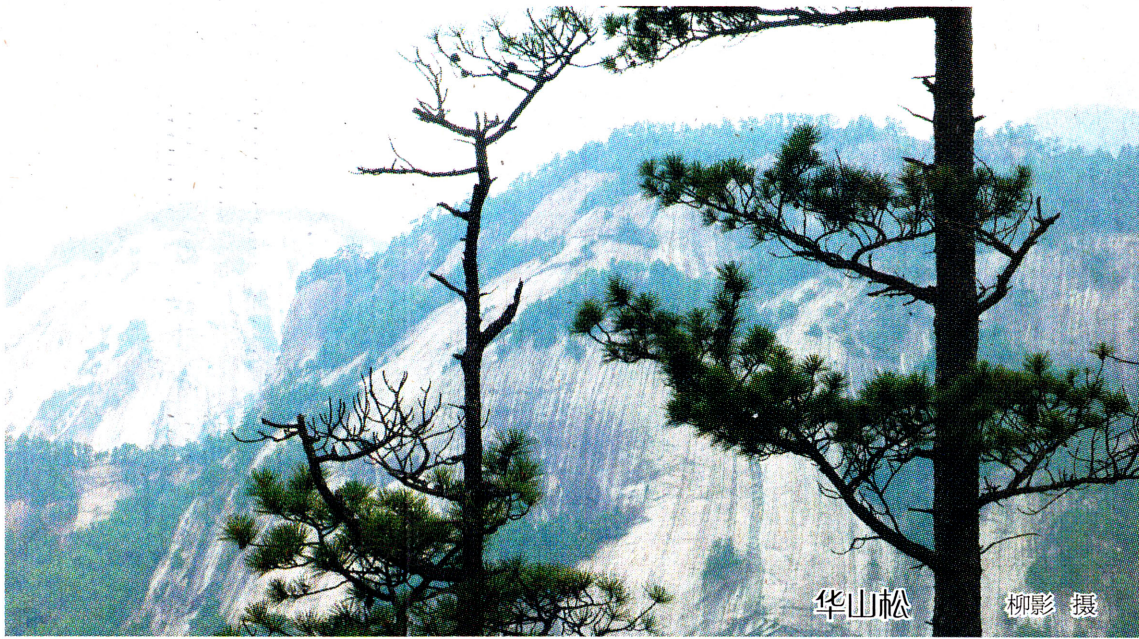
春耕时,汉文帝亲自带着大臣们下地耕种,皇后也率宫女采桑、养蚕。

在他死前,最后安排了一次节俭的活动——他的丧事。他在遗诏中痛斥了厚葬的陋俗,要求为自己从简办丧事,对待自己的归宿“霸陵”,明确要求:“皆以瓦器,不得以金银铜锡为饰,不治坟,欲为省,毋烦民。”“霸陵山川因其故,勿有所改”,即按照山川原来的样子因地制宜,建一座简陋的坟地,不要因为给自己建墓而大兴土木,改变了山川原来的模样。”

像这样一生为民、俭朴勤政,并不不断改进政策,为强国富民孜孜以求的皇帝,历史上实不多见。由于汉文帝这种廉洁爱民的精神和励精图治的实践,才造就了“文景之治”的盛世。

似乎,皇帝做到汉文帝这份上,真是亏死了。你想,做皇帝的没吃好穿好,花钱都不舍得,不是白当了么?可老百姓喜欢呀,千秋万世都想着你。

后来赤眉军攻进长安,所有皇帝的陵墓都被挖了,唯独没动汉文帝的陵墓,因为知道里面没啥好东西。



华山松 柳影 摄

人说已是冬天了,就看日历,不想,已进入冬天几天了。心情无由地变沉,放下手头事不想做,坐到书屋的窗前,品茶,随便将目光撂到窗外。三楼窗,视野开阔,下,可瞰校园操场,远目去,可及街外一派人家,以及天际处高高的胭脂岭。前边我一直为没有向东的窗子看朝阳而懊悔,现在看来,在这黄昏里看夕阳的闲淡也有无比的美丽!

“一天好景黄昏后,最是夕阳闲淡时。”一高兴,我随口吟出了这个半文不诗的句子,还想起谁说过的“一扇窗就是一道风景”的话。真是的,身边也有风景,只是我们少有一种闲看生活的情趣,让生活往往缺了美感与乐趣。

身下的操场天天见,现在我才感觉到它的存在。这时,

树其间,其时叶落,只有如铁一样的枝杆伸向屋顶的天空。没有叶子的树,鸟儿就像它们的叶子,让树呈现另外一种生动。黄昏,吃饱了的鸟儿更活泼,兴高采烈地从这个树上飞到那个树上。喳喳声一片的喜鹊,快言快语得有点吵人。偶尔一两声乌鸦的哇哇声,却让我感动不已,因为多少年不曾见乌鸦了,那叫声只在童年的记忆里,在影视剧的故事里。还有一两处人家的炊烟直上,直到很高才散,缥缥缈缈,和西天的晚霞融为一体。

夕阳衔山,余晖如箭,射向向阳处的人家和山坡,射来到我的窗前,灿烂一片。而远处背负着夕阳的胭脂岭却隐约成一片暗蓝,暮色中倒像宋词中的女子,清瘦婉约带有几许凄

分别

诗肖光明

总想用真挚的心语
挽住你匆匆的行踪

总想用纤细的手指
抚去你疲惫的倦容

分别的时刻
我把圆月的思念
吻成长长的情丝

一半
丈量你的旅程
一半
丈量我的期待

时光在我们手上,在我们身边,但是我们看不见,不然怎么也不会让它说过去就过去。我们还没来得及及打理一年未尽的事宜,还没来得及及总结一年的成绩,时光说成了往事就成了往事。仿佛,昨天还是温润的季节,忽然一觉醒来,一夜之间就寒衣加身,时光毫不留情地把周围的世界变成了冰雪天气。躲在屋子里取暖,抬头望一望站在冬天里的树木,曾经碧绿的叶子只剩下三两片,一片片如枯黄了的花,且都干燥萎斑。于是惆怅地想,生命到底是去了——那些叶子,萧索得令人悲伤,树木的根下,是否又长出一圈新的年轮?

时光竟然是这么不经用的,你趁着脚地撵它,它却一天、一刻、一秒都不能停闲。都知道,它就在我们的手上,就在我们身边,但是我们看不见。到超市购物,打出的小票可以换一种台历,这样的活动超市每年都搞,有时也传递给人一点热闹的气息,就是告诉我们“新年来了”。从旧的台历翻到最后一张,其实我就知道新年来了,但我还是盼

望着一种气息传递给我,好像是在确认,确认一年终于是真的过去了,不然,真不敢接受时光交叠得这么迅速,就像一个人,才刚刚出生,就有人已经预见了他的衰老。

台历很小,放在电脑桌上,正好可以当电话簿用,还可以随手记点什么,起记事本的作用。有时候,时光写在纸上,就成了我们的日记。笔尖的点点痕迹,有的是电话号码,有的是当天的记事,从不

时光在我们手上

文/宋尚明

讲求规整,因此,大概也只有自己能看懂。台历好看,有清水滴江的图片、有江南写意的水墨画、有花鸟鱼虫等等,每一种都带有时光的悠闲。然而,时光可真有这么悠闲。旧台历拿在眼前,一页一页地翻。翻翻看看,上面的图画仍是爱不释手——山水风景,今昔犹是,新、旧台历上的图片却是各有千秋。日期也似崭新如初,但它已成了旧年的记忆,就连“飞雪迎春”

这几个字,也有些老了,线条在记忆里虚幻起来,龙飞凤舞,衣袖挡风,飘逸如醉酒的仙翁,流动着时光的背影。

倏忽间,一年就这样过去。一年有多少个日子? 365天,数着数着,记忆便有些纷乱。不是习惯了每天都写日记,所以,时光还是偷偷地丢失,它丢失在我深夜不眠的游戏里,也丢失在肆意挥霍的懒散里。悉数起来,这些时光看似都

很短暂,一天、一刻、一秒地加起来,却无一例外地空白成一片茫然,不知不觉就失去了大好时间。时间的量词是分、秒、秒。

用它来计算时间是紧迫,用它来计算生命,那就是消耗。从出生落地的那一刻开始,时光就在我们的身边逐渐减少。时光从指缝里悄悄溜走,等发现它时,它已变成了昨天而不是今天。而昨天的我们,只不过在它的罅隙里偷了一会儿懒,在冬天的墙根下晒了会儿暖阳,当我们站起身来,缓缓伸了个懒腰,再转头去看时间,原来眼前的时光,或者说是昨天,早已过去了好多年。

酒更是必拿,还边斟边说:“酒不好,么嫌弃,多喝点。”硬是看到客人喝了,才乐呵呵地直笑。客人稍不防备,冷不丁菜又“从天而降”,客人意欲退菜,母亲忙故意笑着解释道:“筷子没用的!”酒还在继续,笑声却更甜了。

在老家,哪家要是有红白喜事,几乎不用专门派人通知,都是你传我我再传他,不到半天功夫全村都知道了。而尤其是过老年人的白喜事,“正夜”那天不到天黑,孝家屋里已是人山人海,有壮年男女,有姑娘小伙,还有老人小孩。这时,分配有活儿的,不停地忙前忙后,全然没觉得那是任务,反而似乎是一种荣耀;绝大多数客人,围着大大小小的柴火堆,只管拉家常谈农事,自然有人前来添烟补茶。父亲和母亲,大多时候是有活儿的,而我们小孩子,就到处放鞭炮和“打枪战”,却能跟大人们一起熬个通宵。

门锁了。鸡鸭在路上叫,猫儿狗儿在前面跑,突然发现路旁有树李子,煞是惹人喜爱,我忙摘了两荷包。哦,老家是搬不走的。

老家是根

文/陈延安

在老家,邻里乡亲农闲时,喜欢相互串串门。母亲便忙给客人递烟、倒茶,并再三叮嘱挽留吃饭,然后转身进入厨房,开始烧菜做饭,还不忘嘱咐我:“别光顾着玩,记得给客人添茶打烟呀。”父亲他们聊得热火朝天,不时笑声朗朗。饭熟了,端上大块炖肉、大盘炒菜,有

我在窗前景

文/韩景波

偌大的操场上只有七个人。两个打羽毛球的,似乎他们天天这个时候都在这里打,是即将退休的一对老师夫妇,一身运动装,显得很精神。一个是单位领导,他在操场一周环形人行道上吸烟踱步。说实话,我一向不愿接近这个人。但现在见他拾起脚下的一个烟蒂,走着走到不远处的垃圾场,我心立时软了下来,一下子和他接近了许多。还有四个学前的孩子,他们在追逐嬉闹,无忧无虑,天真烂漫。我的目光随着他们,他们的一举一动都让我激动,让我思绪在梦的底色里飘摇,陷入回忆,回忆童年如这些孩子一样的美丽时刻。

久久,将目光抬起,抬起到街外人家处。一派屋宇参差,杂

凉。胭脂岭山边有座小屋,很清妙。据说移民搬迁,山上的人都搬到街镇上来了,还有谁在此居住? 离不开故土的老人? 还是如《红楼梦》中的妙玉一样的不食人间烟火的清丽女子? 抑或是像陶渊明那样的“种豆南山下”的隐士高人? 我想,明天,就是明天,我一定要去那小屋看看或拜访。

手机铃声响起,接听,是哥们邀我到街上喝两盅的电话,他问我在干什么。我顺口说,旅游呢。“在哪? 什么时候出去的?”哥们以为我出游在外。

是的,我们总是很忙啊,少有时间去远旅,何不就在自己的身边做一个幸福的行者呢? 就是自己熟视无睹的一片窗前,细看也有景呢!

老家就要搬走了,房体遭受灾害袭击,已经裂开了多条缝隙,新家在20里开外的镇上。择好良辰吉日,当真卷起被褥,收拾灶具,抬走桌椅时,却无法割舍心中太多的留恋和痴迷。蝉声在耳边一阵紧似一阵,门前壮实的玉米依然那样挂红挂绿,而那条大白狗和那只小猫咪呢,也全然不知我们这次真的是要离开。

老家在岚皋一个较偏僻的村子里,不通公路,距公路有上里,坐落在一个山梁上,就我们和舅舅住,几乎算单家独户。石瓦土墙,檩子椽木,就这样搭建起了一个“家”。屋前是大片竹林,那是老家的“排箫”,风吹“箫声”起,小时候还说那是“小李飞刀”放梭镖的声音呢。屋后是椿树林,林中夹着几棵李子树,六月李子青中透黄,光溜溜圆鼓鼓密密匝匝挂满枝头。房屋东南角是菜园。夏天,园里辣椒、黄瓜、西红柿等,变着法儿伸须、开花、结果,把个园子烘托得多姿多彩,好不热闹。

忽然从菜丛中钻出一只小花猫,抬起毛茸茸的爪子“洗洗脸”,然后望着你咪咪叫两声,再踩着舞步走开了。大白狗竖着耳朵,一屁股坐在路口,感觉有人来了,便伸长脖子汪汪直叫,而人真的到了跟前,它又摇头摆尾、跳前跳后,做着各种亲昵的动作。两三只毛色金黄夹杂油黑的大公鸡,嘀嘀咕咕从屋里走出来,身后跟着咯咯喳喳的母鸡和叽叽喳喳的小鸡,声音此起彼伏,步态各式各样。院坝边从土里探出头的水管,清亮亮的水往外突突直冒,搁一捧倒进口中,水从喉咙一路清凉滑进胃里。

瓦缝里冒出缕缕炊烟,悠悠飘来肉味,夹杂着青花椒的汤香。这时钻进厨房,偌大的泥巴灶膛内,柴火烧得呼呼作响,大铁锅边扑出腾腾热气。母亲见我们兄弟进来,连忙揭开锅盖,吹吹锅中的气浪:“你们尝尝,看熟了没?”话音刚落,一大锅炖肉连

陕西省首届职工文学大赛优秀作品选登(二+一)